

证券代码：835234

证券简称：安奇汽车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伟刚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595,0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1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结 202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，并对报告期内以下事件发表独立意见：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；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出具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对公司概况、年度大事、会计数据、财务报告、公司管理及内部控制、融资情况、股本情况、员工情况等进行总结报告。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在股转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情况，2024 年度内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35,28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，并以自有房产、土地、存货等向银行提供抵押、质押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。交易标的为拟与关联公司进行提供及接受车辆销售、车辆租赁、车辆上牌、车辆维修、配件销售、餐饮、住宿、会务服务、场地租赁等服务。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在股转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776,2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关联股东蒋伟刚、王应媛、张军、李瑞娟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告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59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云龙、冉合庆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天禾律师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、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芜湖安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